附件4

\*\*市申报国家农民合作社示范社总体

情况说明

各市要对申报的国家农民合作社示范社及用水示范组织有关情况进行汇总分析，形成文字说明材料和汇总表。材料应包括以下内容：

1.本市申报工作简要情况；

2.申报国家示范社及用水示范组织的产业分布情况；

3.申报国家示范社及用水示范组织的内部制度和规范化建设情况；

4.申报国家示范社及用水示范组织的收益分配和带动农民增收情况；

5.申报国家示范社及用水示范组织的品牌建设情况；

6.申报国家示范社及用水示范组织所获有关荣誉情况；

7.申报主体是否作出“未开展非法金融活动”的承诺。